**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2023XXCS002

**采购单位：南 通 市 妇 幼 保 健 院**

**代理机构：南通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合同授予

第七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八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尊敬的磋商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和南通市妇幼保健院官网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2月9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南通市妇幼保健院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2023XXCS00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15万元/年

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共叁年（预计自2023年3月至2026年2月），合同一年一签。项目服务合同内的服务期以双方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算。如果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年度综合考核得分≥85分，则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若综合考核得分＜85分，采购人将终止合同。具体考核办法详见第三章附件-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考核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其他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有能力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须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

2、提供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3、如为被委托受权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这两项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4、供应商需提供拟派不少于3人的技术支撑团队，其中需安排至少1名技术服务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提供拟派人员的名单（必须提供运维人员的相关工作能力资质证明文件及供应商为其交纳的2022年度任意连续2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复印件）。

5、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6、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特别提醒】请各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磋商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若供应商提供的相关材料为虚假或伪造，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磋商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磋商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 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年2月9日**

地 点：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和南通市妇幼保健院官网。

方 式：自行下载

售 价：每套300元，在开标前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2月9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递交方式：各响应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保存为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分“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响应文件、商务标文件”分别压缩加密后（以1份电子邮件形式发送，供应商可在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招标代理下载的响应文件为规定时间内最后发送到邮箱的响应文件）发送至邮箱：1250532435@qq.com ，并注明单位名称。逾期未发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注“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与“商务标”的密码请按“南通城建开发区不见面开标群”里的提示，按时提交，当场解密开标）**

##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时 间： 2023年2月9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 点： 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注：为确保本项目远程开标时交互顺利，现提供QQ群作为本项目的备用远程交互群，群号为：688296845，群名称为：南通城建不见面开标群，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在开标前以“单位全称+授权委托人姓名+联系号码”的格式申请加入此群，并在入群后修改自己在群里的备注名称为“单位全称+授权委托人姓名+联系号码”，在开评标全过程中，则以此QQ群作为远程交互工具进行实时交互，若此时供应商未加入QQ交互群，则视为不参与本次询价项目且无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

**3、评标地点：南通市世纪大道18号恒隆国际C座713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无。
2. 项目磋商活动模式：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模式。
3. 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项目磋商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4、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1.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2.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399号

联系人：单女士 联系电话：13962799194；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通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18号恒隆国际A座801室

联系人：王晓卫 联系电话：0513-85539679 ；189122689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晓卫

电　话：　0513-85539679； 18912268938

2023年1月28日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南通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4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6、磋商文件项目需求提供的可能涉及到的工艺、材料、设备、商标、样本、技术规范、参数规格、品牌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在磋商时可以选用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产品技术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项目需求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人的需要。

7、本磋商文件内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少于”，不包括本数。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和南通市妇幼保健院官网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磋商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磋商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磋商文件递交之日前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察时，熟悉服务及作业现场、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四、成交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成交后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1正2副响应文件，内容须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组成递交**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技术响应文件、③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以上三部分文件分别压缩加密后一起以邮件形式发送到1250532435@qq.com](mailto:以上三部分文件分别压缩加密后一起以邮件形式发送到1250532435@qq.com)，并注明响应供应商名称。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的中，均不得含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七、磋商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 盖章。报价表中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将执行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59 条的规定修正:

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至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4、磋商报价（以人民币计价）：为一年的服务费用，应包含所有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社保、人员的培训、项目所需的工具及耗材费用、实施系统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即招标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服务费用。

5、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6、本次磋商项目的报价采用两轮报价，首次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人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并作无效报价处理。最终报价将作为磋商小组评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8、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最终报价作为成交价。同时，供应商的最终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9、由于新型冠状肺炎疫情的影响，因卫生防疫要求采取的措施、物资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即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10、最低的磋商总价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八、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九、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磋商响应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磋商响应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十、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各投标供应商须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同时缴纳磋商文件资料费300元。无论是否成交，该费用不予退还。

2、本项目采购代理费（按照国家计委[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规定标准的40%收取，不满1200元按1200元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评委费由成交单位支付，按实结算。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成本中自行考虑。上述费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代理公司一次性缴清。

3、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除供应商的原件可退回外，其余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4、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十一、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十二、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服务费用按季度结算，每季度末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2.5%，剩余合同总金额的10%在合同到期采购人考核优良后付清。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每次付款供货商均需提供正规发票。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

**十三、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南通市妇幼保健院服务需求，服务供应商需安排至少1名技术服务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并组建相应的技术支撑团队，给予现场服务人员足够的技术支持，本次维保服务主要包括：网络安全巡检、信息系统脆弱性检测和处置、信息系统渗透性测试服务、应急响应技术执行服务、信息安全评估服务、方案顾问咨询服务、协助应急演练，同时服务供应商应为南通市妇幼保健院提供24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服务等。

**二、项目运维总体要求**

1、技术支撑团队

服务供应商需组建一支不少于3人的技术支撑团队，协调并组织各种技术力量，为南通市妇幼保健院提供团队化的技术支持。一旦出现需求，要能够调动技术、顾问、设计、评估、商务等各种力量，为本项目提供支撑。技术支撑团队中至少要包括1名CISP信息安全专家为本项目提供咨询服务。

2、现场服务人员

服务供应商应指派1名技术服务工程师常驻南通市妇幼保健院为管理信息系统及相关应用提供现场服务。

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

（1）驻场人员必须自觉遵守管理中心的各项规章制度，必须维护科声誉和形象，不得做有损信息科声誉形象的事情发生。

（2）驻场人员实行5.5×8小时工作制。严格上班工作时间，不得迟到早退。

（3）上班时间应全身心投入工作，不得从事与工作无关的活动。

（4）驻场人员必须明确工作职责，端正工作态度。对待工作认真负责，服从信息科同志管理，杜绝敷衍了事。

（5）驻场人员不得利用工作时间及信息科的设备、业务关系从事与业务无关的活动。

（6）驻场人员必须爱护信息科财产，不得有意损坏信息科财产或将中心财产挪作私人用途。

（7）驻场人员必须遵守数据保密相关要求。

（8）驻场人员上班时间不得接待与业务无关的人员。

（9）驻场人员应保持工作环境整洁，物品及桌椅摆放整齐有序，严禁杂乱，并安排值日打扫卫生。

（10）工作时间内不得浏览与工作无关的网站及玩网络游戏。

**三、具体需求说明**

主要运维内容：

1、安全服务清单如下所示：

（1）日常安全巡检工作

网络安全、防篡改、防攻击、系统安全、主机安全、备份安全、防病毒安全、合理授权、安全隔离、安全审计、系统扫描分析、分析报告和其他。对标等保2.0测评项开展检查，每月完成一次，出具书面报告。

（2）安全漏洞评估

每月使用最新专业漏洞评估产品，检测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和应用服务、网站等中存在的安全漏洞，提交漏洞评估报告。每个月完成一次。

（3）安全配置核查

使用安全配置核查工具或人工方式，对系统中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和应用服务器的配置进行安全策略基线检查和代码审计，提供安全配置评估报告。每季度完成一次。

（4）安全加固

根据每月网安通告报告，配置整改并力求将安全威胁降低到最低。针对安全漏洞和安全配置核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配置缺陷，提供加固意见和方案；指导并协助完成各类加固、修复当前主要信息系统的高危漏洞；对当前不能打补丁的系统或应用提出解决方案。对最新披露的极重要的官方安全漏洞、0Day漏洞，需要当天内完成。

要求每月出具一次安全加固报告。

（5）应急响应

应急响应事件是指中心网络出现严重的安全入侵事件，导致业务中断或数据、代码泄露，且驻场人员不能有效解决时，安全服务小组快速响应，现场救援。

安全应急响应内容包括：入侵调查、入侵取证、主机、网络异常响应、攻击溯源、业务恢复并出具报告。

（6）渗透测试

通过人工黑盒的测试方式，发现网络和业务系统中网络和系统存在的安全缺陷，提供渗透测试报告和改进建议。免费提供一次WEB应用或数据库、APP其中的一项。

（7）安全预警服务

充分结合近期业内安全态势、重大舆情信息、重要系统漏洞及补丁信息等数据内容，分析研判南通妇幼保健院各系统未来安全发展趋势、潜在威胁，及时预警预防、修复完善。

（8）等保测评准备

协助做好等保测评相关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等级保护2.0标准的要求，结合中心实际，对标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供等保测评差距分析报告、改进意见和措施。

（9）态势感知监测

通过安全态势感知中心对内部网络安全态势实时监测，随时查看业务资产安全状态；展示所有事件监测结果、防御过程和防御结果；展示所有服务内容、流程和事件处理进展；对发生的网络安全事件实时汇报、立即解决。

每月总结阶段性安全运营情况，并向领导总结汇报。

（10）数据库健康安全巡检

健康巡检，包括：系统和数据库的可用性、完整性和应用性能的检查；系统的结构、恢复步骤、安装、安全扫描等相关问题的检查；对系统错误日志检查与分析，根据操作系统及数据库的报错信息，发现系统潜在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排除故障隐患和安全漏洞。要求巡检后提交完整的检查报告和相关的改进建议报告。

每季度做一次巡检报告，提出整改建议并协助完成。

(11)数据库故障处理（一般）

在数据库出现故障，导致数据库不能正常工作时，驻场人员及时解决。如果不能解决问题，服务方需自行请专家或其他高级技术人员对系统情况进行分析，直至解决问题。

(12)数据库故障处理（紧急）

因硬件、软件、人为操作或病毒感染等各种原因，引起的数据库系统完全不能工作、严重影响业务系统运作的故障时，提供全年7×24小时技术支持，在接到请求后，0.5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回电，并在1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法。如果远程不能处理，安全服务小组1小时内到达现场，搜集各种故障信息，诊断故障发生的原因，2小时内恢复业务，8小时解决问题。

2、人员驻场：

为了满足日常的网络安全服务，安排1名安全服务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驻场人员需具备网络安全相关的职业认证。驻场人员完全接受中心的统一领导与安排。

同时，为了给予驻场服务人员足够的技术支持和应对突发安全事件，服务方应专门组建针对医院该服务的网络安全技术服务小组（不低于3人），人员需要具备数据库/云计算/网络安全服务/渗透测试/网络安全风险评估等相关的职业认证，能应对突发的安全事件，快速解决网络安全问题。

3、驻场工程师按照南通市妇幼保健院作息制度，服从领导安排。

4、自觉遵守相关保密制度，工作上所有资料不能带出本单位。

5、接到故障报修后，整体响应时间应在\_60分钟内有专人到场，对于配置级故障排除不应超过 2\_小时，设备级故障恢复不应超过 24\_ 小时，如情况特殊，应及时与信息中心分管领导汇报，共同排除故障。

6、如工程师维护能力不能达到甲方维护工作要求，甲方有权利要求更换工程师或解除运维合同，由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乙方完全承担。

**四、其他**

1、签定合同日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时签约。

2、服务周期为3年，合同一年一签。项目服务合同内的服务期以双方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算。如果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年度综合考核得分≥85分，则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若综合考核得分＜85分，采购人将终止合同。具体考核办法详见本章附件-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考核表。

3、交货（服务）地点：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4、项目验收：运维方在进场前需与医院签署保密协议。按照运维服务要求，定期出具安全运维服务报告。本次运维服务项目要求服务供应商通过业主方验收，医院将本年度内有无重要的网络安全事件发生，以及网络安全运维服务报告完整性作为重要的验收评判依据。验收完成后服务供应商须承诺将所有运维服务文档完整移交业主方。

5、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服务费用按季度结算，每季度末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2.5%，剩余合同总金额的10%在合同到期采购人考核优良后付清。

6、由于供应商的原因所造成的额外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果采购人要求删除或增加功能，供应商应适当调整，但是投标文件中的各项优惠条件保持不变。供应商如果有其他优惠条件，必须作专门说明。

7、以上条款的内容如果需要修改或者有其他未涉及的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

**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考核表** 年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 |  | 现派遣方人员 |  |
| 项 | 考核内容 | | 分数 | 按档打分 | 接收单位评语 |
| 专业知识  （最高20分） | 具有丰富之专业知识，并能充分发挥完成任务 | | 20 |  |  |
| 具有相当之专业知识，能顺利完成任务 | | 15 |
| 具有一般之专业知识，能符合职责需要 | | 10 |
| 专业知识不足，影响工作进展 | | 5 |
| 缺乏专业知识，无成效可言 | | 1 |
| 工作绩效  （最高15分） | 工作效率高，表现卓越 | | 15 |  |
| 能胜任工作，效率较标准高 | | 12 |
| 工作不误期，表现附和要求 | | 10 |
| 勉强适任工作，无甚表现 | | 5 |
| 工作效率低、时有差错 | | 1 |
| 责任感  （最高15分） | 有积极责任心，能彻底达成任务，可以放心交付工作 | | 15 |  |
| 具有责任心，能顺利完成任务，可以交付工作 | | 12 |
| 尚有责任心，能如期完成任务 | | 10 |
| 责任心不强，需有人督促，方能完成工作 | | 5 |
| 欠缺责任心，时时督促，亦不能如期完成工作 | | 1 |
| 协调合作  （最高10分） | 善于协调，能自动自发与人合作 | | 10 |  |
| 乐意与人协调、顺利达成任务 | | 8 |
| 尚能与人合作，达成工作要求 | | 6 |
| 协调不善，致使工作发生困难 | | 5 |
| 无法与人协调，致使工作无法进行 | | 1 |
| 工作态度  （最高10分） | 不须督促，能主动自发做事 | | 10 |  |
| 具有积极性，能自觉地完成任务 | | 8 |
| 基本上能积极工作 | | 6 |
| 对工作不太热心 | | 5 |
| 消极应付 | | 1 |
| 品德言行  （最高10分） | 品行廉洁、言行诚信、守正不阿、足为楷模 | | 10 |  |
| 品性诚实、言行规律 | | 8 |
| 言行尚属正常、无越轨行为 | | 6 |
| 固执己见、不易与人相处 | | 5 |
| 品行不佳，言行粗暴 | | 1 |
| 制度遵循  （最高20分） | 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从无迟到早退现象 | | 20 |  |
| 能够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基本无迟到早退现象 | | 15 |
| 尚可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会有迟到早退现象 | | 10 |
| 偶有违反规章制度行为，经常迟到早退无故请假 | | 5 |
| 挑战制度底线，经常迟到早退旷工 | | 1 |
| 特殊奖惩原因及加减分数 | | 运维服务团队技术实力雄厚，支撑及时有力。免费协助我院进行漏洞验证、功能测试等工作 | |  |
| 评定总分 | | | |  |
| 评分人员签章 | | | |  |
| **备注：评定总分大于等于85为合格** | | | | | |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

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3、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并建议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有关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估和评价。技术分是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9、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人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0、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1、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2、凡两家或以上公司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磋商采购活动，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

13、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作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评估步骤**

**1、评审步骤规定：**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技术标的开标。先开技术标，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商务标。**

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技术标进行评估。主要审查技术标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技术方案及项目实施是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第三阶段：以供应商价格标文件内的竞争性磋商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单一分别进行磋商：内容主要是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如磋商内容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单一分别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告知所有供应商的项目二次（最终）报价，并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磋商现场集体给出最终报价，同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

第五阶段：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标和价格标部分都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明显低于成本的，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报价除外）。

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四、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估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技术响应文件和商务报价响应文件评估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估因素比重如下：

技术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8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2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技术响应文件分值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技术响应文件分值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预成交供应商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得分高者优先中标。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由供应商按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抽签确定）。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技术磋商响应评审：（80分）**

| **评分点名称**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 --- | --- |
| **企业综**  **合能力** | **28** | 1、供应商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2分，最多得8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供应商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二级及以上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供应商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得3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具有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得3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2020年以来参加过国家级网络安全攻防大赛，并获得相关奖项的得5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6、供应商有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关键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或分实验室作为技术支撑的得6分（提供合作协议证明）；没有不得分。（提供正式的合作协议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中标后提交审核）。  证明：以上资质均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没有不得分，原件中标后提交审核。 |
| **项目小组**  **实力** | **24** | 1、供应商的技术服务成员中担任项目经理的人员具备信息系统安全专业（CISSP）认证得3分；具有国家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认证得3分；具备国家重要信息系统保护人员证书（CIIP-I）的得3分，具有CISAW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专业级）的得3分，本项最多得1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中标后提交审核，电子档证书提供查询渠道）。  2、供应商的技术支撑成员中（除项目经理外）具有国家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认证，有一人得2分，最多得6分；具有CISAW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的，有一人得2分，最多得6分；本项最多得12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中标后提交审核，电子档证书提供查询渠道）。  拟派的技术团队人员名单须与资格审查材料中提供的人员名单一致，否则不得分。 |
| **方案** | **15** |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进行网络安全运维服务方案的设计，方案内容优于或完全响应，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较完善的业务连续性方案，最贴近采购人系统现状、最科学合理的方案得11-15分；方案内容完全响应，基本符合规范要求，基本贴近采购人系统现状、基本科学合理的方案得6-10分；方案较简单，内容响应不完整，重复罗列采购文件的要求得0-5分 |
| **应急到场响应时间** | **5** | 供应商应当具备7\*24小时响应能力；安全事件应急到场时间在0.5小时内的得5分；1小时内到场的得3分；2小时内到场的得1分；超过2小时的不得分。  提供应急响应承诺函，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服务时间以投标企业注册地址至采购人主流导航地图截图为准。 |
| **成功案例** | **8** | 提供2020年以来网络安全运维服务案例（服务内容需包含驻场服务）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8分；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以上佐证材料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业绩时间以合同为准，奖项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二）商务标评分：（20分）**

1、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为15万元/年，超过限价作无效磋商处理。

2、所有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

3、其他响应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响应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报价响应得分 =（评标基准价/磋商响应报价）×20%×100

**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八、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http://wjw.nantong.gov.cn）和南通市妇幼保健院官网（http://www.ntfybj.com）公示 **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其他注意事项**

1、在磋商响应﹑开标时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评委会不得向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

3、在磋商响应﹑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磋商响应或评标。

4、凡在投磋商响应、开标过程中，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供应商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疑。

**十、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及磋商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规定可以2家的情形除外），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人同意，视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磋商文件中对供应商资质、技术等要求，将作为其他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依据。原已经参加磋商并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根据自愿原则，参加其他方式采购。

**十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或称甲方）：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成交供应商（或称乙方）：

签订时间：2023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项目名称）南通市妇幼保健院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的标的物

1.1甲方向乙方采购标的物，具体的要求详见合同第三点。

1.2乙方对提供的标的物应当拥有完整的物权，并且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二、合同价格与支付

2.1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年，成交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所有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社保，人员的培训、项目所需的工具及耗材费用、实施系统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即招标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服务费用。

2.2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服务费用按季度结算，每季度末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2.5%，剩余合同总金额的10%在合同到期采购人考核优良后付清。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每次付款供货商均需提供正规发票。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

2.3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2.4支付（结算）方式：由甲方通知乙方提交相关发票并至支付（结算）中心办理支付手续，支付（结算）中心在各项手续，票据齐全的情况下完成对外支付。

三、具体要求

3.1人员配备

3.1.1乙方需组建一支不少于3人的技术支撑团队，协调并组织各种技术力量，为南通市妇幼保健院提供团队化的技术支持。一旦出现需求，要能够调动技术、顾问、设计、评估、商务等各种力量，为本项目提供支持。技术支撑团队中至少要包括1名 CISP 信息安全专家为本项目提供咨询服务。

3.1.2现场服务人员

服务供应商应指派1名技术服务工程师常驻南通市妇幼保健院为管理信息系统及相关应用提供现场服务。

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

（1）驻场人员必须自觉遵守管理中心的各项规章制度，必须维护信息科声誉和形象，不得做有损信息科声誉形象的事情。

（2）驻场人员实行5.5×8小时工作制。严格上班工作时间，不得迟到早退。

（3）上班时间应全身心投入工作，不得从事与工作无关的活动。

（4）驻场人员必须明确工作职责，端正工作态度。对待工作认真负责，服从信息科同志管理，杜绝敷衍了事。

（5）驻场人员不得利用工作时间及信息科的设备，业务关系从事与业务无关的活动。

（6）驻场人员必须爱护信息科财产，不得有意损坏信息科财产或将中心财产挪作私人用途。

（7）驻场人员必须遵守数据保密相关要求。

（8）驻场人员上班时间不得接待与业务无关的人员。

（9）驻场人员应保持工作环境整洁，物品及桌椅摆放整齐有序，严禁杂乱，并安排值日打扫卫生。

（10）工作时间内不得浏览与工作无关的网站及玩网络游戏。

3.2主要运维内容

1、日常安全巡检工作

网络安全、防篡改、防攻击、系统安全、主机安全、备份安全、防病毒安全、合理授权、安全审计、系统扫描分析、分析报告和其他。对标等保2.0测评项开展检查，每月完成一次，出具书面报告。

2、安全漏洞评估

每月使用最新专业漏洞评估产品，检测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和应用服务、网站等中存在的安全漏洞，提交漏洞评估报告。每个月完成一次。

3、安全配置核查

使用安全配罝核查工具或人工方式，对系统中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和应用服务器的配置进行安全策略基线检查和代码审计，提供安全配置评估报告。每季度完成一次。

4、安全加固

根据每月网安通告报告，配置整改并力求将安全威胁降低到最低。针对安全漏洞和安全配置核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配置缺陷，提供加固意见和方案；指导并协助完成各类加固、修复当前主要信息系统的高危漏洞；对当前不能打补丁的系统或应用提出解决方案。对最新披露的极重要的官方安全漏洞、Oday漏洞，需要当天内完成。

要求每月出具一次安全加固报告。

5、应急响应

应急响应事件是指中心网络出现严重的安全入侵事件，导致业务中断或数据、代码泄露，且驻场人员不能有效解决时，安全服务小组快速响应，现场救援。

安全应急响应内容包括：入侵调查、入侵取证、主机、网络异常响应、攻击溯源、业务恢复并出具报告。

6、渗透测试

通过人工黑盒的测试方式，发现网络和业务系统中网络和系统存在的安全缺陷，提供渗透测试报告和改进建议。免费提供一次WEB应用或数据库、APP其中的一项。

7、安全预警服务

充分结合近期业内安全态势，重大舆情信息、重要系统漏洞及补丁信息等数据内容，分析研判南通妇幼保健院各系统未来安全发展趋势、潜在威胁，及时预警预防，修复完善。

8、等保测评准备

协助做好等保测评相关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等级保护 2.0 标准的要求，结合中心实际，对标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供等保测评差距分析报告、改进意见和措施。

9、态势感知监测

通过安全态势感知中心对内部网络安全态势实时监测，随时查看业务资产安全状态；展示所有事件监测结果、防御过程和防御结果；展示所有服务内容、流程和事件处理进展；对发生的网络安全事件实时汇报、立即解决。

每月总结阶段性安全运营情況，并向领导总结汇报。

10、数据库健康安全巡检

健康巡检，包括：系统和数据库的可用性、完整性和应用性能的检查；系统的结构、恢复步骤、安装、安全扫描等相关问题的检查；对系统错误日志检查与分析，根据操作系统及数据库的报错信息，发现系统潜在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排除故障隐患和安全漏洞。要求巡检后提交完整的检查报告和相关的改进建议报告。

每季度做一次巡检报告，提出整改建议并协助完成。

11、数据库故障处理（一般）

在数据库出现故障，导致数据库不能正常工作时，驻场人员及时解决。如果不能解决问题，服务方需自行请专家或其他高级技术人员对系统情况进行分析，直至解决问题。

12、数据库故障处理（紧急）

因硬件、软件，人为操作或病毒感染等各种原因，引起的数据库系统完全不能工作、严重影响业务系统运作的故障时，提供全年7×24小时技术支持，在接到请求后，0.5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回电，并在 1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法。如果远程不能处理，安全服务小组1小时内到达现场，搜集各种故障信息，诊断故障发生的原因，2小时内恢复业务，8小时解决问题。

3.3人员驻场：

为了满足日常的网络安全服务，安排1名安全服务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驻场人员需具备网络安全相关的职业认证。驻场人员完全接受中心的统一领导与安排。

同时，为了给予驻场服务人员足够的技术支持和应对突发安全事件，服务方应专门组建针对医院该服务的网络安全技术服务小组（不低于3人），人员需要具备数据库/云计算/网络安全服务/渗透测试/网络安全风险评估等相关的职业认证，能应对突发的安全事件，快速解决网络安全问题。

3.4驻场工程师按照南通市妇幼保健院作息制度，服从领导安排。

3.5自觉遵守相关保密制度，工作上所有资料不能带出本单位。

3.6接到故障报修后，整体响应时间应在\_60分钟内有专人到场，对于配置级故障排除不应超过 2\_小时，设备级故障恢复不应超过 24\_ 小时，如情况特殊，应及时与信息中心分管领导汇报，共同排除故障。

3.7如工程师维护能力不能达到甲方维护工作要求，甲方有权利要求更换工程师或解除运维合同，由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乙方完全承担。

四、服务期限和合同签订

1、服务总期限为3年，本合同服务期为2023年 月 日到2024年 月 日。

如果乙方在合同期内年度综合考核得分≥85分，则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若综合考核得分＜85分，甲方将终止合同。具体考核办法详见第三章附件-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考核表。

2、服务的其他事项及双方权利义务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五、转包或分包

5.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5.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

5.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予以终止合同。

六、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本项目所规定的要求，并安排人员与乙方工作人员做好交接工作，因提供的相关资料不符合本项目所规定的要求而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7.1乙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的标准和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完成服务，并对结果的质量负责。所提供的相关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乙方有权拒绝。

7.2乙方保证对甲方所需的报告进行保存，以备甲方复查。

7.3乙方保证将所有结果相关资料保密，如有泄露，责任由泄露方负责。

八、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8.1甲方违约责任

8.1.1在合同生效后，非乙方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向乙方偿付结算总价款的\_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8.1.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0.1%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8.1.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8.2 乙方违约责任

8.2.1乙方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结算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8.2.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0.1%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九、不可抗力

9.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9.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0.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0.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0.2.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0.2.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0.2.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0.3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十二、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采购人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南通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十三、附则

13.1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肆份，采购人、供应商各两份。

13.2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3.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采购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3.4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配套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日 期：

**附件：备件清单：**

**第六章 合同授予**

一、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5日内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或要求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四、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无效投标处理。款项由采购人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

五、每次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根据结算金额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开出合法发票交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

**第七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当事人。

2、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磋商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招投标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磋商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估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磋商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磋商被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估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审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本区域内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南通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国家级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采购单位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采购单位有权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南通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政府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七、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南通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第八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三部分文件分别压缩加密后以1份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并注明单位名称。**

1. **资格审查文件**
2. 供应商必须有能力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须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

2、 提供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3、如为被委托受权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这两项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4、供应商需提供拟派不少于3人的技术支撑团队，其中需安排至少1名技术服务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提供拟派人员的名单（必须提供运维人员的相关工作能力资质证明文件及供应商为其交纳的2022年度任意连续2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复印件）。

5、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参见第八章）；

6、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7、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8、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二、技术响应文件**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2、评标办法和项目需求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3、评标办法和项目需求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供应商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商务标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第八章）。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2、授权委托书**

（如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为被委托受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活动。被委托受权人在开标、评审磋商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受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3、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 |
| 总部地址 |  | | | | | | | |
| 分支机构 |  | | | | | | | |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 | | | |
| 电话 |  | | | 联系人 | |  | | |
| 传真 |  | | | 电子邮件 | |  | | |
| 注册地 |  | | | 注册年份 | |  | | |
| 资质等级 |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  （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 | | | | |
| 质量管理体系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年龄 | |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 | | 执业资格 | |  | |
| 经营范围 | 营业执照载明：  1.  2.  3.  ……………………… | | | | | | | |
|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 |  | | | | | | |
|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可自行添加 | |  | | | | | | |

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声明，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合同履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声明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月日

**6、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项目名称)的活动参与磋商。本公司所提交的磋商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7、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磋商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8、磋商响应报价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南通市妇幼保健院网络安全运维外包服务项目 |
| 磋商总价（首次） |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
| 磋商总价（第二次）  **（现场填写上传）** |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
| 付款条件 |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要求。 |

**注：1、最终总价报价将在磋商现场填写，响应文件提交时只需填写首次磋商总价报价。**

**2、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

**3、磋商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为一年的服务费用，应包含所有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社保、人员的培训、项目所需的工具及耗材费用、实施系统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即招标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服务费用。**

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首次）（格式自拟）**